

中山大学文件

大 [201]

中山大学关于印发《中山大学学术道德规范》 的通知

关各部、处、，各、，各单，各附
(单)，产，各关构：
《大道德规范》201第次党常
过，发，。

大
201 4

中山大学学术道德规范

第 一 章 总 则

第 一 条 为 了 建 立 良 好 的 学 术 风 气 ， 规 范 学 术 行 为 ， 强 化 学 术 诚 实 行 风 ， 防 范 学 术 不 端 行 为 ， 根 据 《 高 等 学 校 学 术 不 端 行 为 处 理 办 法 》（ 教 育 部 第 40 号 令 ） 、 《 教 育 部 关 于 进 一 步 加 强 学 术 行 风 建 设 的 意 见 》（ 教 育 部 〔 2011 〕 1 号 ） 等 有 关 规 定 ， 结 合 本 校 实 际 ， 制 定 本 规 范 。

第 二 条 本 规 范 是 学 术 行 为 的 基 本 规 范 ， 是 各 学 科 领 域 的 共 同 遵 守 的 必 须 遵 守 的 公 共 道 德 规 范 。

第 三 条 本 规 范 适 用 于 在 校 工 作 人 员 的 学 术 行 为 ， 大 学 生 从 入 学 开 始 就 应 遵 守 本 规 范 。

第 四 条 各 学 科 领 域 从 事 学 术 工 作 的 人 员 均 应 遵 守 本 规 范 。

第 五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六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七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八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九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一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二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三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四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五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六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七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八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十 九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第 二 十 条 本 规 范 所 指 的 学 术 行 为 包 括 学 术 研 究 和 学 术 交 流 活 动 。

1. 学 术 研 究 成 果 的 出 处 ；
2. 学 术 研 究 成 果 的 部 分 不 构 成 学 术 研 究 成 果 的 部 分 。

（ 二 ） 学 术 研 究 成 果 的 部 分 不 构 成 学 术 研 究 成 果 的 部 分 。

担 的 法 。

1. 成果 发表 ， 按 对 成果的贡 大 ， 根 的惯 定， 定 ；

2. 对 成的部分负 ， 的 负 成果的第 对 成果 负 ；

3. 导 ， 该 负 。

() 公 成果、 等必 、 。

1. 床 ， 当 报告病 、 查 果、 不 ；

2. 保 的 、 安 ， 保存， 备 查；

3. 对 发表 成果 发 的 错 ， 当 方 公 。

() 动 国 安 、 安 、 安 、 安 的， 的 ， 格 关法 、 法规、规 度的规定 道德方 的 。

() 参 、 答 辩、 、 定等 动 ， 观、公 、 的 ， 抵 各 不 干 。

() 公 的 道德规范。

第 不端 动 的各

、篡改、反公的、背诚的。
包：

()抄、成果的

1. 不出处，的成果的成果发表(包程)；

2. 翻改的方，创的发表；

3. 的观点、成果，充创；

4. ，被的稿的，公的发表给；

抄部分发表的表，而参。

(二) 篡改的

1. 篡改、过程、；

2. 篡改成果；

3. (标，版标版，)；

4. 、发表、等；

、编成果。

() 的

1. 参创而成果、；

2. 而不当，构共

;

3. 多 共 成 而 成果 工 、 贡 。

() 妨碍 的

1. 采 不 当 段干 妨碍 动, 包 故
动 必 的 备、 、 、
关的 ;

2. 对 果的 查 碍;

3. 干 成 定、 成果 定、 答

辩等。

() 稿多 的 。 , 法定 定的
发表 发表,

(含 电) 编 稿 不 的 ,
多 发表 的 。

() 供 的 。 报 、 成果、
定、 、 、 发表 等过程 供

。

() 代 代 的 。 、 代
代 , 方代 对 改。

(八) 的

1. 大、炒 个 成果 , 不 当 ;

2. 各 、 估、 定 , 出 、
的 冲 而 出 背 观、 、 公 的 ;

3. 公 场 产 、 大等不

传。

(九) 其他 上 关 、 关
则, 于 不 为。

第 不端 的, 当 定

:

(一) 成恶 的;

(二) 存 的;

() 对 报 打 报复的;

() 不端 的;

() 多次 不端 的;

(六) 成 果 恶 的。

第 对 不端 的调查处 程 关规定
定。

第八 本规范 党 常 , 发布 。
《 大 道德规范》(大办〔2010〕14) 废 。

第 本规范 大 风 负 。